

证券代码：837012

证券简称：精英动漫
证券

主办券商：太平洋

河北精英动漫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栾城区兴安大街河北传媒学院名学居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翟志海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会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359,3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455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5 人，列席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6-008）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6-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359,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就 2025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359,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财务部门就 2025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359,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5 年的各项财务工作及 2026 年的经营规划和目标，财务部门对 2026 年的财务工作做了预算和汇总，并形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359,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预计 2026 年度将与关联方就采购、销售、房屋租赁等方面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事项，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 800 万元。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精英集团有限公司、精英同创企业管理咨询（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回避股数为 27,359,300 股。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2,074,856.76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8,642,965.38 元。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当期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拟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359,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需整体表决的非累积投票议案适用）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2026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

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包括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贷款、中长期贷款、供应链贷款、发票贷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贴现、融资租赁等各项融资业务），具体授信额度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其子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决定，金额合计不超过上述额度，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359,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6 年度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翟志海先生及其配偶申莉莉女士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申请贷款、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担保方式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股权质押等，最终以实际签署的合同内容为准。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精英集团有限公司、精英同创企业管理咨询（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回避股数为 27,359,300 股。

（九）审议通过《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359,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就 2025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359,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马跃彬、邵明涛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二) 《法律意见书》

河北精英动漫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